

202/CCSC/2025 個案轉介 – 市政署回覆

李翠芬委員：

就閣下於 2025 年 3 月份所提出之個案，題為「筷子基林茂海邊大馬路休憩區至林茂兒童遊樂場之行人天橋設施」，現回覆如下：

就上述行人天橋添加綠化植物事宜，現時因沒有預留綠化位置及噴淋等設備，故暫不具條件進行綠化種植工作，倘若將來有關部門加裝綠化設備，本署可配合擺放植物。在此，對於閣下的意見深表謝意，並歡迎閣下對本署各項工作提出寶貴意見。

北區市民服務中心